

威海新北洋荣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3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荣鑫科技五楼第二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荣鑫科技公司章程》、《荣鑫科技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形成之决议为有效决议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0,8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。权益分派所涉及个人所得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[2015]101 号）执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0 日披露的《2017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及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安排有关部门专人对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自查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0 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3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0 日披露的《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4）和《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5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0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6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（1）公司与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

同意股数 42,4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徐志刚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2）公司与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

同意股数 42,4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徐志刚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3）公司与威海新北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

同意股数 42,4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徐志刚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4）公司与威海华菱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

同意股数 42,4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徐志刚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5）公司与山东华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

同意股数 42,4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徐志刚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6）公司与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
同意股数 42,4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徐志刚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7）公司与威海星地电子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
同意股数 42,4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徐志刚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8）公司与山东宝岩电气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
同意股数 42,4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徐志刚先生回避表决。

(9) 公司与南京百年银行设备开发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
同意股数 91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石成先生回避表决。

(10) 公司与厦门市益融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
同意股数 91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孙胜先生回避表决。

(11) 公司与北京华信创银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
同意股数 91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北京华信创银科技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(12) 公司与鞍山搏纵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
同意股数 42,4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徐志刚先生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0 日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7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0 日披露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（修订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0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10 日披露的《公司章程（修订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王廉洁、顾慧

结论性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威海新北洋荣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新北洋荣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威海新北洋荣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 年 5 月 3 日